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.院長 1.國立故宮博物院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吳密察 2. 申 申報類別卸(離)職申報 報 日 112年01月31日 未成年子女 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

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和公	責(平 尺	·方)	權	利 持	範分	圍	信所	言 有	〔 權	前人	受	託	人	移完	轉成	登 日	記期
新北市	新店區北宜	:段			631	. 26	100 444	000 4	分	之	吳額	密察			臺灣	警銀行	ī	108 日	年()7 月	09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公公	積(平 尺	·方)	權	利 持	範分	圍	信所	有	毛 權	前人	受	託	人	移 完	轉成	登 日	記期
新北市新	新店區北宜	段			108	.25	全	部			吳智	密察			臺灣		Î	108 日	年(07 月	09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名	稱	股	數	信託前)	所有人	. 受	託	人	移	轉	日	期	票面價額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
(四) 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吳密察